

# 昆明市财政局

---

##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市直机关工委政府 购买服务工作的复函

中共昆明市委市直机关工委：

你们报来的《中共昆明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关于财务管理咨询购买服务计划的请示》收悉。经审核，你单位所报拟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承接财务管理咨询（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符合《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暂行）》（昆政办〔2016〕34号）的相关要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咨询”的政府购买服务计划组织实施。

特此函复



